

证券代码：301168

证券简称：通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境外孙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需要，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全资子公司通灵电器（新加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加坡子公司”）作为投资主体，在越南设立全资孙公司。

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境外孙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通灵电器（越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不超过890万美元

3、经营范围：太阳能配件、接线盒、连接器、电线、电缆、太阳能光伏发电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

4、注册地：越南北江省亭占工业区

5、出资方式：货币资金

6、股权结构：新加坡子公司持有100%股权

以上仅为暂定信息，最终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及实际注册结果为准。

三、设立境外全资孙公司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设立境外全资孙公司的目的

公司拟在越南建厂设立全资孙公司，旨在进一步实施境外布局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(1) 设立全资孙公司，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，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，以及最终取得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。

(2) 越南的政策体系、法律体系与社会商业环境等与国内有所差异，孙公司可能面对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。公司将不断完善境外公司管理体系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、健全内控制度和风险防控机制，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，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，确保拟设孙公司的顺利运营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以新加坡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；

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9日